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4450319

商标： 柏蒂诗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8月07日

原发文编号： 2024异0000036370YYDB

收件人名称： 广州三马家居五金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商标异议答辩通知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4477060

商标： TESDATA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8月14日

原发文编号： WXXG20240000036294DBTZ01

收件人名称： 泰斯泰特（苏州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商标无效宣告答辩通知书